

2024 年连云港市云台中学校服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江苏国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连云港市云台中学委托，就 2024 年连云港市云台中学校服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连云港市云台中学学校拟就 2024 年连云港市云台中学校服采购项目校服进行招标采购。主要包含夏季校服、春秋季节校服、冬季校服，因校服为学校代办项目，采购具体数量以学生订购数为准。

1. 项目编号：JSGH-20240913

2. 项目名称：2024 年连云港市云台中学校服采购项目

3. 最高投标限价：820/3 类（夏季校服 2 套、春秋季节校服 1 套、冬季校服 1 套），其中：夏季校服 1 套最高投标限价：120 元；春秋季节校服 1 套最高投标限价：160 元；冬季校服 1 套最高投标限价：420 元；

最低投标限价：630 元/3 类（夏季校服 2 套、春秋季节校服 1 套、冬季校服 1 套），其中：夏季校服 1 套最低投标限价：80 元；春秋季节校服 1 套最低投标限价：120 元；冬季校服 1 套最低投标限价：350 元；

注：投标人投标总价不得超过最高和最低（含其中的最高和最低）投标限价，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和低于最低投标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4. 采购需求：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 供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45 日内完成供货并验收合格；

6. 服务质量：符合《中小学生校服》（GB/T31888-2015）、《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2010）、《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2015）国家要求标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下列条件，并提供材料：

1.1 投标函（原件）

1.2 资格声明（提供原件，详见格式）

1.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1.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格式。）

1.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格式。）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提供原件，详见格式）

1.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详见格式）

1.9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原件，详见格式）

1.10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本投标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2.1 本次项目投标人必须为服装生产企业，具有自主生产能力，具有相应的服装生产设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 提供不少于 2 年市场监管部门校服质量监督抽查没有发生不合格产品的承诺书（提供承诺书原件）。

3. 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校服设计且成果没有公示的、采购文件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3 被列入本地区校服生产企业“黑名单”的企业不予进入评标阶段。（提供承诺书，见投标人承诺书）

三、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1.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与地点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接收地点：连云港市教育局后楼 201 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 23 号）。

注：每家投标人只可委派一人参加开标活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至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 开标时间与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教育局后楼 201 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 23 号）。

注：每家投标人开标时间只可委派一人（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活动。

3、提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和地点

3.1 投标样品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2 投标样品接收地点：连云港市教育局后楼 201 会议室（连云港市海州区苍梧路 23 号）。

3.3 投标样品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统一纸箱打包，纸箱必须密封加盖投标人公章。

3.4 投标人应当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样品接收截止时间前将样品送到指定地点并登记完毕，投标人只能委派一至两名工作人员，提供（夏季校服 1 套、春秋校服 1 套、冬季校服 1 套）样品且到达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换。（所提供的样品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5 中标候选人提供的样衣由招标人封存、保管，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前三名候选人除外）提供的样品，投标人应在中标结果公布后两个工作日内领回，否则按无主物品处理，前三名中标候选人（中标人除外）的样衣应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两个工作日内领回，否则按无主物品处理。

四、其他事宜

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 年 0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7:00 分；（北京时间）

代理机构工作时间：上午 08:30 分至 11:30 分，14:30 分至 17:00 分。（北京时间，节假日不接受报名）

1.2 公告期限：2024 年 09 月 20 日（自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连云港市教育网、云台山风景名胜区官网发布时间为准）至 2024 年 09 月 27 日 17:00 分；（北京时间）

1.3 报名地址：前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西路 7 号圣地福大厦 10 楼参加投标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2. 报名须提供以下材料：

2.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需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2.2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招标联系人及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市云台中学

地 址：江苏省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区云台街道云善路 21 号

联 系 人：成老师

电 话：0518-85944369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国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西路 7 号圣地福大厦 10 楼

联 系 人：朱工

电 话：173729377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的 10 日前按照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5. 其他事项：

5.1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5.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连云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连云港市教育网、云台山风景名胜区官网上发布。

招 标 人：连云港市云台中学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国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9 月 20 日

